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解除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情况

2020年12月23日，公司股东益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9,9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30.70%，全部为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权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具体详见公司2020年12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

2022年8月24日，公司股东益阳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质押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上述质押股份全部解除质押，质押登记解除日为2022年8月24日。

二、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